

# 中國醫藥大學長期照護學分學程設置辦法

97年9月30日經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97年11月5日經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97年11月14日經9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97年12月10日榮校字第0970002507號函公佈

第一條、依「中國醫藥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辦理，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設置宗旨：

配合健康照護學院以「健康照護」為主軸的精神，本學程主要在培訓及儲備『長期照護』的專業人才，提供學生整合型學程學習，培養其第二專長，增加其就學及就業之競爭能力。

第三條、學程規劃：

- (一)、修畢本學程所規劃之課程，且成績及格者，得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並經審核通過後，發給「長期照護」學程證書。
- (二)、本學程至少修滿第四條所列必、選修課程學分十五(含)學分以上。其中至少九學分不可為主修、輔系或其他學程必修之科目。

第四條、修習課程：

(一)、必修課程—

長期照護概論(2學分)、長期照護專業人力資源整合(2學分)、  
長期照護膳食療養學(2學分)、長期照護復健運動學(2學分)

(二)、選修課程—健康照護學院各系所相關課程

老人護理學 2學分  
腫瘤護理 2學分  
安寧療護 2學分  
長期照護之健檢與諮詢 2學分  
營養補充 1學分  
保健營養學 1學分  
長期照護營養評估 2學分  
臨床營養 2學分  
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2學分  
老人物理治療學概論 2學分  
科技輔具概論 2學分  
動作發展與評量 2學分  
健康管理 2學分  
老人保健學 2學分  
老人口腔照護學 1學分

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學 1 學分

口腔腫瘤學 2 學分

長期呼吸治療學 2 學分

第五條、修習學程相關規定

- (一)、必修課程於學期中，在晚間授課
- (二)、申請選讀本學程之學生應依「中國醫藥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三)、本學程以本校暨國內大專院校大學生及研究生為招生對象。

第六條、其他相關規定

- (一)、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及學程委員會規定辦理。
- (二)、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